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C座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位,实到董事8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学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满足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太极股份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情况下,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如证券监管部门在本次发行前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有新的规定或者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或者具体要求,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8、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方案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9、授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0、上述第5、6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相关人士行使,代表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编制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闫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吕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出任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吕翊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刊登于2018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8-012号公告。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控制公司坏账风险,减轻财务管理负担,公司拟与关联方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租赁”)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将应收账款转让予中电科租赁,涉及应收账款金额为113,428,319.50元,手续费5,101,074.38元。中电科租赁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刘学林先生、张云先生、邵辉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

附件:巨翊先生简历

吕翊,男,44 岁,中国国籍,本科和硕士就读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1998 年参与创办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并历任慧点科技副总裁、总裁、董事长和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中关村太极治理管控信息技术产业联盟秘书长,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副会长。

吕翊先生持有公司1,076,000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2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7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C座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王玉忠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满足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太极股份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情况下,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如证券监管部门在本次发行前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有新的规定或者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或者具体要求,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8、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方案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9、授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0、上述第5、6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相关人士行使,代表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编制《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存储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发布(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发布(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进行适当调整和补充,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及对象、债券利率、向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的比例、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转股价格修正、赎回、回售、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及其召开程序以及决议的生效条件,决定本次发行市机、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过程中有关的一切协议、申报文件和其他重要文件,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以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3、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事宜;全权回复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4、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投向范围内,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度及实际资金需求,调整或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根据 项目的实际进度及经营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实施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适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如证券监管部门在本次发行前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有新的规定或者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或者具体要求,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8、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方案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政策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9、授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0、上述第5、6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相关人士行使,代表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编制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部分资金用于收购藏宇升持有的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9%股权。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将以资产评估机构对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协商确定,公司将在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就上述股权收购事项与藏宇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闫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出任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吕翊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刊登于2018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8-012号公告。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控制公司坏账风险,减轻财务管理负担,公司拟与关联方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租赁”)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将应收账款转让予中电科租赁,涉及应收账款金额为113,428,319.50元,手续费5,101,074.38元。中电科租赁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刘学林先生、张云先生、邵辉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8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拟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租赁”)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涉及应收账款金额为113,428,319.50元,手续费5,101,074.38元。

中电科租赁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学林先生、张云先生、邵辉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表示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永红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旷世国际大厦11504B-137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采购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05,854,560.94	257,803,459.12
负债	2,216,470.39	50,883,739.87
净资产	203,638,090.55	206,919,719.25
资产负债率	1.08%	19.74%
主营业务收入	4,981,873.18	6,558,894.50
利润总额	4,857,236.37	3,296,943.17
净利润	3,638,090.55	3,281,628.70

3、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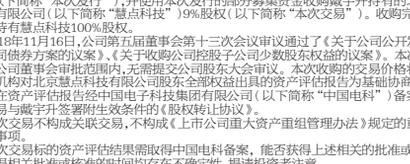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2、公司转让给中电科租赁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113,428,319.50元,已提坏账准备3,042,984.72元,账面净值110,385,334.78元。

3、中电科租赁于收到手续费后1个月内支付公司对价113,428,319.50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将流动性稀弱的应收账款置换为具有高度流动性的货币资金,可以有效控制公司坏账风险,减轻公司财务管理负担,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8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中电科租赁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66,840元。

六、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经过询问和考察,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刘学林先生、张云先生、邵辉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循了自愿、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有效控制公司坏账风险,减轻公司财务管理负担。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9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极股份”)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使用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收购藏宇升持有的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点科技”)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慧点科技100%股权。

2018年11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将以资产评估机构对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协商确定,公司将在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国电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就本次交易事项与藏宇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

五、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结果需取得中国电科备案,能否获得上述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藏宇升,藏宇升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藏宇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350302197206*******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华清嘉园小区
国籍	中国

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慧点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34331194U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366号东升科技园北领地C1-105
法定代表人	吕翊
注册资本	5,1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8年08月10日
经营期限	1998年08月10日至2038年08月09日

2、本次交易前的慧点科技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太极股份	4,641	91%
2	藏宇升	459	9%
合计		5,100	100%

3、本次交易完成后慧点科技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太极股份	5,100	100%
合计		5,100	100%

4、慧点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专字(2018)022873号),慧点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资产总额	498,729,646.81	536,024,433.70
负债总额	192,562,388.05	215,146,134.72
净资产	306,167,258.76	320,878,298.98
营业收入	89,350,228.75	254,118,739.42
营业利润	-16,152,534.75	23,148,999.68
净利润	-14,711,040.22	20,665,06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9,351.82	-18,234,582.56

四、本次交易的交易协议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将以资产评估机构对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协商确定,公司将在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国电科备案后就本次交易事项与藏宇升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变动和处理,不涉及人员安置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公司管理和业务发展所需,交易完成后,慧点科技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对重要子公司的控制,提升经营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增强双方业务协同效应,并获得良好的财务回报,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0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董事会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吕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吕翊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阅2018年11月1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聘任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吕翊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附件:吕翊先生简历

吕翊,男,44 岁,中国国籍,本科和硕士就读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参与创办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并历任慧点科技副总裁、总裁,董事长和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中关村太极治理管控信息技术产业联盟秘书长,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副会长。

吕翊先生持有公司1,076,000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2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资金余额

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24号文《关于核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向姜晓丹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489,06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3年3月20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15.72元/股。由于实施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含税)现金,除息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15.54元/股。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总金额为162,999,992.40元,扣除部分证券承销费人民币7,910,000.00元后,余额人民币155,089,992.40元,扣除本公司支付的人民币2,733,61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356,382.40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10,489,060.00元,余额人民币141,867,322.40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228A0002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大运村支行	109000230210808	155,089,992.40	0.00	
合 计		155,089,992.40	0.00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4年1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述协议得到有效履行,专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寄送对账单,本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查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经与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24号文《关于核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向姜晓丹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进行逐项对照,编制了附件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